

证券代码：836941

证券简称：宜美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焦向辉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扩大业务规模，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在浙江省杭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宜美慧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安路597

号恒鼎大厦3层317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子公司注册信息以最终在当地相关部门实际注册为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详见《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4日